

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0月16日以书面、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宋金锁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实际出席董事8人。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0年12月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，公司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，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0月27日